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13位ISBN编号：9787501449828

10位ISBN编号：7501449821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群众出版社

作者：陈苇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内容概要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第2版）》主要内容包括：婚姻家庭法概述；婚姻家庭法；婚姻家庭法的编制体例；中国婚姻家庭法的发展演变；亲属关系概述；亲系和辈分等。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作者简介

陈苇女，四川资中县人，1987年于西南政法学院民法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获法学硕士学位，留该校任教至今。

主要研究方向为婚姻家庭继承法、妇女儿童老人权益保护。

2003年12月至2004年12月，其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公派出国留学，作为访问学者到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法学院进修外国家庭法一年，现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外国家庭法及妇女理论研究中心主任、婚姻家庭继承法及妇女理论教研室主任，兼任家庭法国际协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国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咨询专家、重庆市妇联法律顾问，重庆市渝北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未成年人司法制度研究基地”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代表性成果包括：独著、主编、主持翻译的《中国婚姻家庭法立法研究》(第一版、第二版)、《外国婚姻家庭法比较研究》、《中国大陆与港、澳、台婚姻家庭法比较研究》、《中国大陆与港、澳、台继承法比较研究》、《当代中国民众继承习惯调查实证研究》、《外国继承法比较与中国民法典继承编制定研究》、《改革开放三十年(1978~2008)中国婚姻家庭继承法研究之回顾与展望》、《加拿大家庭法汇编》、《澳大利亚家庭法(2008年修正)》、《美国家庭法精要》

(第五版)、《澳大利亚法律的传统与发展》(第三版)等著作、译作二十余部；在《中国社会科学文摘》、《中国法学》以及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Law, Policy and the Family, TheInternational Survey of

Family Law, US—China Law Review, 21st Century Law

Review等中外学术刊物发表中英文学术论文六十余篇；此外，主编出版《家事法研究》学术论文集六卷(2005年卷-2010年卷)和“家事法研究学术文库”系列著作；应邀与美国、意大利学者合作撰写美国

法学院比较家庭法英文教材一部：Practical

Global Family Law——United States、China and Italy(2009年4月在美国出版)。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书籍目录

第一版序言

第二版序言

主要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等的简称

第一章 婚姻家庭法概述

第一节 婚姻家庭概述

一、婚姻家庭的观念

二、婚姻家庭的属性

第二节 婚姻家庭法

一、婚姻家庭法的概念和种类

二、婚姻家庭法的调整对象

三、婚姻家庭法的渊源

四、婚姻家庭法的性质

五、婚姻家庭法的特点

第三节 婚姻家庭法的编制体例

一、诸法合体的古代婚姻家庭法

二、属于民法组成部分的婚姻家庭法

三、作为独立法律部门的婚姻家庭法

第四节 中国婚姻家庭法的发展演变

一、中国古代婚姻家庭法

二、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婚姻家庭法

三、中国民主革命根据地的婚姻家庭法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第二章 亲属关系原理

第一节 亲属关系概述

一、亲属的概念

二、亲属的种类

三、亲属的范围

第二节 亲系和辈分

一、亲系

二、辈分

第三节 亲等与代数

一、罗马法亲等制

二、寺院法亲等制

三、我国婚姻法中代数的计算

第四节 亲属关系的发生和终止

一、配偶的发生和终止

二、血亲的发生和终止

三、姻亲的发生和终止

第五节 亲属关系的法律效力

一、亲属在婚姻家庭继承法上的效力

二、亲属在民法上的效力

三、亲属在刑法上的效力

四、亲属在诉讼法上的效力

五、亲属在国籍法上的效力

第三章 婚姻法的基本原则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第一节 婚姻自由原则

- 一、婚姻自由的概念和内容
- 二、保障婚姻自由原则实施的禁止性规定

第二节 一夫一妻制原则

- 一、一夫一妻制概述
- 二、禁止重婚、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

第三节 男女平等原则

.....

第四章 结婚

第五章 婚姻的效力

第六章 父母子女关系

第七章 收养

第八章 祖孙关系和兄弟姐妹关系

第九章 登记离婚与诉讼离婚

第十章 离婚的效力

第十一章 继承制度概述

第十二章 法定继承

第十三章 遗嘱继承

第十四章 遗赠和遗赠扶养协议

第十五章 遗产和处理

第十六章 少数民族、华侨、港澳台地区同胞的婚姻家庭

第十七章 涉外婚姻、涉外收养与涉外继承

主要参考文献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章节摘录

版权页： 夫妻财产制又称婚姻财产制，是指规定夫妻财产关系的法律制度。

其内容包括各种夫妻财产制的设立、变更与废止，夫妻婚前财产和婚后所得财产的归属、管理、使用、收益、处分以及家庭生活费用的负担，夫妻债务的清偿，婚姻终止时夫妻财产的清算和分割等问题。

男女因结婚产生夫妻人身关系，并随之产生夫妻财产关系。

法律为确保夫妻地位平等和婚姻生活的圆满，并保障夫妻与第三人交易安全，维护社会秩序，设立夫妻财产制，调整夫妻财产关系。

夫妻财产制的种类。

在古代，各国立法对夫妻财产基于夫妻一体主义，多采“吸收财产制”。

妻的财产因结婚而为夫家或夫所有，否认妻有独立的财产权。

到现代社会，夫妻财产制随社会的发展而变化，出现了多种形式。

对其可从不同的角度，作如下分类：1.按夫妻财产制的发生根据分类 按夫妻财产制的发生根据不同，可分法定财产制与约定财产制。

(1) 法定财产制。

它指在夫妻婚前或婚后均未就夫妻财产关系作出约定，或所作约定无效时，依法律规定而直接适用的夫妻财产制。

由于各国政治、经济、文化及民族传统习惯不同，不同时代不同国家规定的直接适用的法定财产制形式也不尽相同。

法定财产制按其适用情况不同，又可以分为通常法定财产制与非常法定财产制。

1) 通常法定财产制。

它指在通常情况下，婚姻当事人双方无约定时依法律的直接规定而适用的财产制。

目前各国的通常法定财产制主要有共同财产制、分别财产制、剩余共同财产制等形式。

2) 非常法定财产制。

它是指在特殊情况下，当出现法定事由时，依据法律之规定或经夫妻一方的申请由法院宣告，撤销原依法定或约定设立的共同财产制，改设为分别财产制。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编辑推荐

《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精品课程教材:婚姻家庭继承法学(第2版)》由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为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精品课程教材,《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精品课程教材:婚姻家庭继承法学(第2版)》结合现行婚姻法、继承法和相关最新司法解释,对现婚姻家庭继承法律制度进行全面深入的阐释。

<<婚姻家庭继承法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